

长治市能源局

长能源煤函〔2021〕57号

关于对长治市第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105号建议的回复

（关于取消煤矿工人夜班生产作业的建议）

尊敬的李永军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取消煤矿工人夜班生产作业的建议》收悉。您提的建议很好，说出了煤矿职工的心声。经研究，现回复如下：

首先，取消煤矿夜班生产作业，是煤炭企业出于对工人安全和健康考虑的一项举措，也是安全第一、以人为本，保障煤矿企业安全高效发展的具体体现。从工人个人诉求来讲，这是毫无疑问的。但因每个企业的生产地质条件、安全管理方式、企业文件建设、机械及智能化装备水平、经济发展程度不同，导致各煤矿企业间劳动组织安排不尽相同。从目前国内煤矿企业整体情况来看，个别煤矿在部分班组中取消夜班作业，这仅是一个尝试和探索，“三八”及“四六”工作制仍是煤矿企业普遍的劳动组织方式，这也是由煤矿企业长期以来管理文化形成的，特别是由煤矿地质条件决定的，在所有煤矿中搞取消夜班作业“一刀切”不太现实。

其次，煤矿企业的管理，应该根据不同煤矿企业的安全生

产条件及其企业文化，由企业自主确定。政府只能正向引导，而不应该过度参与甚至强制企业的管理问题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印发《关于减少井下作业人数提升煤矿安全保障能力的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安监总煤行〔2016〕64号）正是这一思想的体现。

第三，取消夜班作业，最大的影响因素是煤矿企业煤层赋存条件。我市大部分煤矿煤质较软，煤层厚度较大，工作面长时间搁置势必会引发煤壁片帮，这也是不能取消夜班作业“一刀切”的根本性原因。

第四，随着各行各业信息化建设的迅猛推进，我国以“5G+智能开采”、“5G+智能巡检”、“5G+智能监测”为代表的“智慧矿山”建设步伐正在加快。目前，井下变电所、水泵房、压风机房、运煤系统等关键场所无人值守的实现，以及工作面机械化、信息化、可视化和智能化控制，为煤矿开采在线监测监控提供了有力保障，也为取消煤矿夜班生产作业创造了一定条件。

相信不久的将来，随着煤矿企业对煤层安全开采等技术的不断掌握，加上煤矿机械装备水平的进一步提升，以及信息化、智能化监测监控手段的进一步完善，煤矿智能开采工作面必将普及到煤炭行业的各个角落，到那时不仅可以实现在煤矿企业中取消夜班生产作业，而且可以根据一线生产条件和客户需求，实现应采即采、想停则停，煤炭行业将迎来一次里程碑式的变革，煤矿职工也将迎来新的更加美好的生活方式。

在此非常感谢李永军代表的建议。

负责人: 
承办人: 牛向东
联系电话: 0355-3032889

